

公 告

中華民國114年4月14日

主 旨：公告臺北市114學年度公立幼兒園教師暨契約進用教保員聯合甄選之甄選名額及初試錄取名額。

依 據：

- 一、臺北市114學年度公立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簡章。
- 二、臺北市114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簡章。
- 三、臺北市114學年度公立幼兒園教師暨契約進用教保員聯合甄選會第2次會議決議。

公告事項：

- 一、普幼組與特幼組教師甄選缺額及初試錄取名額
 - (一) 普幼組教師預定錄取29名，特幼組教師預定錄取19名，備取若干名（甄選會得視學校或幼兒園出缺情形增加錄取名額）。
 - (二) 經甄選會決議，初試錄取名額預定錄取普幼組教師87名及特幼組教師57名，惟甄選會得視報名人數及實際錄取名額酌予調整前揭初試錄取名額。
 - (三) 應考人成績經採計英語能力始達初試錄取成績者，採外加名額。
 - (四) 初試成績總分同分時，以「幼教基本知能」成績高者為優先，如成績仍相同時則增額錄取參加複試。
- 二、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缺額及初試錄取名額
 - (一) 契約進用教保員預定錄取72名，備取若干名（甄選會得視學校或幼兒園出缺情形增加錄取名額）。
 - (二) 經甄選會決議，初試錄取名額預定錄取288名，以初試成績高低依序錄取參加複試，惟甄選會得視報名人數及實際錄取名額酌予調整前揭初試錄取名額。

初試成績總分同分時，以「幼教基本知能」成績高者為優先，如成績仍相同時則增額錄取參加複試。

(三) 如有補充事項，依簡章規定另行公告於相關網站。

三、配合本市市內介聘及他縣市介聘作業，甄選會得視學校或幼兒園實際出缺情形酌予調整錄取名額。

臺北市114學年度公立幼兒園教師暨契約進用教保員聯合甄選會

